

关于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
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的
专项说明

索引	页码
专项说明	1-2
2024 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 业务汇总表	1

**关于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的
专项说明**

XYZH/2025CDAA5B0083
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机重装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并于2025年4月21日出具了XYZH/2025CDAA5B0037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国机重装公司编制了本专项说明所附的《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是国机重装公司的责任。我们核对了汇总表所载项目金额与我们审计国机重装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时国机重装公司提供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

除对国机重装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执行审计以及将本专项说明后附的汇总表所载项目金额与我们审计国机重装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时国机重装公司提供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核对外，我们没有对本专项说明后附的汇总表执行任何附加程序。

为了更好地理解国机重装公司2024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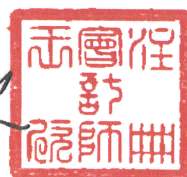
本专项说明仅供国机重装公司2024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欣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真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一日





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汇总表

编制单位：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5 年 4 月 21 日

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国机财务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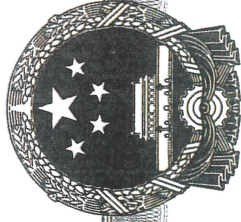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收取或支付利息、手续费
一、存放于国机财务公司存款	6,338,312,875.18	28,151,555,105.38	27,087,433,120.69	7,402,434,859.87	利息收入： 87,870,107.51 支付手续费： 527,518.78
二、向国机财务公司借款					
1. 短期借款					
2. 长期借款					
三、其他金融业务					
1. 通过财务公司开立的银行承兑汇票	250,694,348.44	808,245,623.66	669,454,089.62	389,485,882.48	
2. 由财务公司承兑的商业承兑汇票	55,869,364.34		55,869,364.34		
3. 通过财务公司开立的保函	231,000,000.00	143,400,000.00	201,800,000.00	172,600,000.0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营业执照

(副本) (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晓英、宋朝学、谭小青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6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2 年 03 月 02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2025年 01月 2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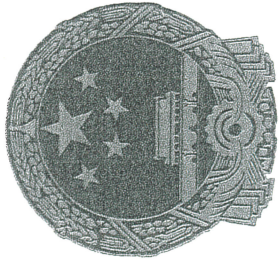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1462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同时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谭小青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3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7月07日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注册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王欣
证书编号：100000812805

年 月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09年12月3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09年12月3日
y m d

注意

- 一、注册会计师执业业务，必须经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字并加盖执业证书方为有效。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交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会计师事务所
2011年8月31日



姓名：王欣
性别：女
出生日期：1989-12-05
工作单位：德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110102691205304



本证书自2016年1月1日起有效



证书编号：100000812805

批准注册协会：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2009年08月09日

发证日期：2009年08月09日



姓名 李兵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3-05-1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都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511302198305155318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136178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4 年 10 月 29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